

公益敏感信息处理说明与单独同意 V2

版本：V2.0

批准人：申总（总裁、公司负责人、法人）

审批编号：fcsy20260812

生效日期：2026-08-24

一、高风险信息

本流程可能涉及健康、医疗、残障、家庭经济、救助经历、家庭关系、身份证明、精确位置及儿童敏感信息。这些信息默认不收集、不公开、无权限；普通公益报名不得要求提供。

二、启用前评估

每个场景必须先完成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（PIPIA），记录业务场景、目的、数据类别、敏感等级、必要性、替代方案、风险、保护措施、访问角色、保存规则、第三方、结论、批准人/时间和复核日期。以下场景尤其必须评估：敏感/儿童敏感信息、对外公开、向其他主体提供、委托处理和其他重大影响处理。

PIPIA 状态不是 APPROVED 或已过复核期限时，高风险个案不得启用。评估、审批和处理记录按证明合法处理、履行法定义务及解决争议所需的最短期限保存。

三、最小必要和单独同意

能够用匿名、汇总或较低敏感信息完成目的时，不处理更高敏感信息。应单独告知具体目的、必要性、字段、访问岗位、保存期限、拒绝后果和第三方，并取得单独同意。儿童由监护人同意，同时尊重儿童意愿。

四、访问与披露

仅经授权公益岗位和必要审批岗位按组织范围、最小权限和理由访问；普通教师、内容运营、财务、其他加盟组织无权浏览或导出。未经再次评估及单独确认，不向公众、捐助者、合作方或其他独立处理者披露可识别个案。

五、权利、安全和撤回

相关人员可查阅、更正、删除、限制处理或撤回。撤回后停止非必要处理和公开，处理可控副本并保留审计。发生泄露、篡改或丢失时，立即隔离、撤权、评估、补救，并依法通知个人和主管机关。

主要依据：《个人信息保护法》第28—31、55—57条；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；《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》。